

家庭是人生第一所学校,帮孩子扣好人生第一粒扣子

两代人的柳笛

姥姥家有一个别致的小院,小院的西北角种着一棵大柳树。春暖花开时,柳树吐出了点点嫩芽,绿绿的柳丝从树上垂下来,在春风中轻轻摇摆,带来了蓬勃生机。我不禁想起唐代诗人贺知章的诗句:“碧玉妆成一树高,万条垂下绿丝绦。”

犹记得那是一个天朗气清的早晨,窗外的阳光划过绿色的柳树枝丫,洒进房间里,将房间的每一个角落都照得温暖如春。我们一家人围坐在餐桌前,享用着姥姥精心制作的早餐。饭后,爸爸到院子里的柳树下歇息,我则用双臂环抱着柳树粗粗的树干转圈。爸爸说:“我小时候经常用柳枝做柳笛,那可是我的童年时代最喜欢的玩具。”我顿时来了兴趣:“柳枝还能做笛子?爸爸,快给我做一个。”

爸爸折下几根粗如手指的柳枝,用剪刀剪成两三寸长的小段,拿一截放在地上,用手轻轻地按着,来回搓动。觉得火候到了,便撕开一

头,用嘴紧紧咬住柳枝一端,缓缓抽出光滑的柳骨,手里便只留下了软软的柳皮管。爸爸把柳皮管的一端捏扁,用小刀“刷刷”地刮去约一厘米的外皮,便露出了薄薄的鹅黄色内皮,也就是柳笛嘴。这样,柳笛就做成了。

我长吸一口气,然后徐徐吹动,柳笛“唧唧唧”断断续续地响起来。这时,爸爸又熟练地做了几个,我们一齐吹响柳笛,引得枝头的鸟儿也跟着“叽叽喳喳”地唱起了歌。

柳条有粗细之分,发出的声响也各不相同。粗一点的柳笛,声音浑厚粗犷,如牛哞哞叫,似马萧萧鸣;细一点的柳笛,声音尖细绵长,如黄莺娇娇啼,似春燕悄悄语。我将几只粗细不等的柳笛分别拿在手中,替换着吹,清脆悠扬的声音汇聚在一起,如同涟漪,一圈一圈轻盈地向四周扩散开去,向人们传递着春天的美好。

爸爸说,他儿时的这个季节,“处处儿童吹柳笛”,村庄的大街小巷都能听到柳笛的声音。如今,人们的生活富裕了,孩子们什么玩具也不缺,再也不稀罕这简陋的柳笛了。爸爸吹响柳笛,我似乎听到了村里人的质朴与纯净,也听到了一丝落寞。

我将做好的柳笛带到了邻居小胖家。小胖刚吃完饭,听到吹响的柳笛声,瞪大眼睛,用袖子抹去嘴角的饭粒,一把抢过柳笛,大声嚷嚷着:“快教教我怎么吹。”我笑了笑,举起一支柳笛,鼓起腮帮子吹了起来。小胖也模仿着我的样子吹响了柳笛,声音时而高,时而低,穿梭在院落的树叶缝隙里。

后来,我们召集更多的小伙伴,进行了一场有趣的吹柳笛比赛。“预备,吹!”我高声大喊,柳笛声此起彼伏地响起。小胖吹得太用力,将鼻涕都吹了出来,柳笛声戛然而止,随即是一阵大笑声。那一刻,我体会到了爸爸儿时吹柳笛的快乐,而柳笛也成为了我们童年的玩具。

“唧唧唧”“唧唧唧”,柳笛声又响起。在孩子们眼里,这柳笛声如同清脆的鸟鸣、高亢的蝉鸣、跌宕的蛙鸣一样,都是美好童年里动听的歌唱。

天津市梅江天津小学六(7)班 贾林熹
指导教师 赵虹

天津市梅江天津小学六(7)班 贾林熹
指导教师 赵虹

点评

文章笔触细腻,以柳笛为纽带,串联起爸爸与“我”的童年,展现出儿童的纯真和快乐。作者将制作柳笛的步骤写得详细,吹柳笛的场景描写得生动,充满童趣。



我爱青团

春天里,大地一片新意。瞧,山坡上,一大片嫩绿的清明菜。下午,干活回家的奶奶扛着锄头,提着一篮子的清明菜,说今晚给我们做青团吃。哈哈,青团可是我最喜欢吃的农家食品,想着它的美味,我的口水都快流出来了。

将嫩嫩的清明菜放入水中,剔去杂草、掐掉烂叶、淘净泥沙,然后捞出沥干,适当切碎,用小盆装好备用。案板上摆着削去皮的红薯,一个个洗得干干净净。红薯放入锅中煮,要不了多久,散发香味的红薯便出锅啦!

奶奶撸起袖子,将蒸熟的红薯压成泥,倒入适量糯米粉,先简单揉成一个大团子。随后,加入切碎的清明菜。只见奶奶用手把大团子的底部边缘抓上来,使劲往中间一揉,如此反复循环,大团子便显现出青团的颜色。为了让青团的口感更佳,奶奶又舀上几勺白糖撒进面团,继续揉搓。

开始做小青团了。从大团子里捏下一小坨,揉一揉便成了一个椭圆形的小青团。瞧,蒸锅里的青团围成了一个小圆圈,整齐有序,好像在拍全家福呢!盖上锅盖猛火

蒸,不一会儿,便飘来一阵香味。我按捺不住好奇心,偷偷地揭开锅盖。顿时,一股水蒸气冲了出来。“莫急,还要蒸几分钟才能吃哦。”奶奶从屋外笑着走进来。我伸伸舌头,朝奶奶笑了笑。

“青团蒸好了,快过来吃哦!”奶奶热情招呼着一家老小。一个个热气腾腾的青团好似活蹦乱跳的乖娃娃,“跳”进盘子里,喷着香气。蒸熟的青团,表面光滑得仿佛涂抹了一层油,点缀其间的清明菜,如同碎花裙上的朵朵小花。

美味的青团,我来啦!顾不上自己的吃相,忘记了青团的滚烫,我迫不及待地咬上一大口,那软糯香甜的味道,瞬间充盈了我的味蕾,激起了我的食欲:“真好吃!我要再来一个!”

开江县灵岩镇中心小学六(1)班 唐星星
指导教师 邱达官

作者通过细致的观察,生动描绘了春日里制作青团的温馨场景,将揉面团、做青团、吃青团的过程写得趣味盎然。传统美食制作与祖孙温馨互动结合,传递出对农家生活的热爱和对亲情的珍视。

点评

种春风的校长

去年惊蛰刚过的一个清晨,我蹲在教室门口系鞋带,突然听见泥土“簌簌”的响动。抬头望去,校长正躬身在教室外的空地里忙碌,晨露打湿了他深蓝色的中山装。“小豆丁们,来帮忙撒种子啊!”他举起沾满泥土的手招呼我们,阳光穿过他的指缝,洒下一把碎金。

此后课间,校长都会带着我们在空地上开垦菜园。他教我们把豆角种子排成整齐的队列,给丝瓜搭竹架时,他总说:“要让它们像士兵一样挺直腰杆。”最有趣的是种茄子,校长让我们用棉签蘸上紫色墨水,在每片叶子上画笑脸,他说:“这样茄子就会开开心心地长大啦!”春雨绵绵的午后,我们总能看到他戴着草帽在菜地里捉虫,裤脚卷得老高,露出沾满泥点的小腿。

端午节前夕,菜园迎来了第一次丰收。校长把紫莹莹的茄子、翡翠似的丝瓜装进竹篮,带着我们穿过飘着艾草香的青石板巷,在低矮的屋檐下将蔬菜递给李奶奶。李奶奶颤抖着接过蔬菜,浑浊的眼睛亮了起来:“校长,你种的菜真水灵啊!”那天,我才知道,校长每年都会把菜地三分之一的收成分给村里的孤寡老人。

当然,校长也有让我们“头疼”的时候。数学课上,他总爱把应用题编成种菜故事:“如果一垄地能收8斤茄子,咱们送出去5斤,还剩多少?”粉笔灰落在她花白的鬓角上,像是撒了一层智慧的盐霜。教室里吊扇“咯吱”乱转的那个夏天,他踩着课桌修风扇的样子像个杂技演员,工具箱里的螺丝刀杂乱地躺着,在阳光下泛着耀眼的光泽。

现在,每当我趴在教室窗边,总能听见种子破土的声音,像极了校长教我们念课文时的朗朗书声。今天,我偷偷在窗外撒下向日葵种子,期待着未来的日子里,金灿灿的花盘追着太阳转。

广东省汕头市潮阳区西胪里溪小学五(1)班 黄柔婷
指导教师 黄粉琴

点评

文章选材独特,通过种菜、送菜等日常小事勾勒出亲切、热心的校长形象,语言生动,情感真挚。

我的朋友郁金香



小区里的植物种类繁多,吸引了众多爱花之人。有人喜欢繁茂的绿萝,有人喜欢让人心旷神怡的水仙花,有人喜欢亭亭玉立的荷花,而我却喜欢郁金香。每次路过时,我都能闻到郁金香散发的淡淡的幽香。时间久了,它就成了我的“好朋友”。

我的朋友郁金香五彩缤纷,有粉色的、红色的、白色的、紫色的,还有金黄色的。每种颜色的郁金香样子也有些不同。粉色的像一团粉红的云霞在小草上盛开,红色的像被点燃的

火焰,白色的像小草上开了一个个雪白的小瓷碗,紫色的则像一片片紫水晶,还有金黄色的郁金香,就像一枚枚金币包成的花。这么多绚丽的郁金香在风中摇曳,美丽极了。

郁金香的美使我陶醉,我爱这植物朋友,爱它能美化环境,爱它的坚强耐寒,更爱它花色丰富,像大自然的调色盘。

每当微风吹过,这些彩色精灵便在我心头悄悄私语:“我静静地绽放,在春风中轻轻摇曳,用我的色彩为世界增添一抹亮丽。”此刻,我终于懂得,它

不仅是我的植物朋友,更是春天写给大地的诗行。

成都师范附属小学道校区三(7)班 郑璐一
指导教师 朱沁洁

作者观察细腻、语言灵动,以拟人手法将郁金香视为好朋友,并巧用云霞、火焰等比喻描绘斑斓花色,情感真挚。展现了孩童对自然的诗意感知,如调色盘般绚烂的童真世界跃然纸上。

点评

破茧成蝶

繁茂而神秘的森林深处,一只不起眼的毛毛虫诞生了。它的身子小巧而柔软,缓缓蠕动着在翠绿的叶片间,开始了它平凡的生命旅程。

起初,毛毛虫的生活就是不断地进食。它日夜不停地嚼食着鲜嫩的树叶,随着身体慢慢长大,它需要更换更大的“外衣”。每一次蜕皮,都是一次艰难的挣扎,它要挣脱旧皮的束缚,忍受着身体的疼痛和疲惫,但它从未放弃,只为迎接新的成长阶段。

当毛毛虫成长到一定程度时,它停止了进食,开始寻找一个安全的地方,准备迎接生命中最大的考验——破茧成蝶。它吐出缕缕的丝线,将自己紧紧地包裹起来,形成了一个坚固的茧。它的身体逐渐发生了奇妙的

变化,器官开始重新组合,等待着翅膀、触角等慢慢形成。

这是一个漫长而黑暗的过程,在空间狭小而沉闷的茧内,毛毛虫独自承受着孤独和未知的恐惧。然而,它心中怀着对未来的憧憬,一点也不害怕。

终于,一个阳光明媚的清晨,茧开始微微颤抖,一只美丽的蝴蝶破茧而出。它的翅膀绚丽多彩,在阳光的照耀下闪烁着迷人的光芒。它轻轻地扇动翅膀,缓缓地起飞,在空中翩翩起舞。毛毛虫历经磨难,终于成为了森林中灵动的精灵。

泸州市龙马潭区玉带河学校二(8)班 李若潼
指导教师 郑雷

点评

文章将毛毛虫从诞生到破茧成蝶的过程展现得淋漓尽致,表达细腻、生动,描写了一场关于成长、勇气与坚持的心灵之旅。



本版图片均为资料图片

愧疚

记忆像一部老电影,缓缓地回到那年夏天,那个在我成长路上留下深深印记的夏天。

我和妈妈走进街角的面馆,里面弥漫着诱人的香气。而面馆的一角,坐着一位拾荒老人,他头戴一顶打满补丁的帽子,穿着破烂不堪的衣服,旁边的麻袋里装满了各种塑料瓶子。

“二位的面来了,请慢用!”我迫不及待地拿起筷子,可刚吃了几口,就被辣得直咳嗽。妈妈赶紧掏出钱包,给我买了一瓶水。吃完面后,我兴奋地拉着妈妈的手,像只小兔子一样蹦蹦跳跳地离开了面馆。

一阵香味扑鼻而来,一串串冰糖葫芦在阳光下闪闪发光,像一颗颗红宝石。我咽了口水,拉着妈妈的手说:“妈妈,我想吃冰糖葫芦。”妈妈笑着点了点头,从包里掏钱,可翻了半天也没找到钱包。我一下子慌了神,心里“咯噔”一下:“钱包是不是忘在面馆了?”我小声地问。妈妈也变得有些着急:“糟糕,好像是忘在面馆了。”

我们赶紧往回跑,可回到面馆却没有找到钱包。我急得快哭出来了,大声喊道:“妈妈,一定是刚才那个拾荒老人拿走了。”我的声音引得路人回过头来看我们。妈妈叹了口气,轻轻拍了拍我的肩膀,说:“是我们自己不小心弄丢了钱包,我们不能确定钱包是被那个老

人拿走的,不应该轻易下结论。”我垂头丧气地跟在妈妈身后,心里暗忖:妈妈的钱包肯定是被那个拾荒老人拿走了。

就在这时,一个沙哑的声音在我身后响起:“小朋友,等一下!”我回头一看,正是那个拾荒老人。他乱蓬蓬的头发下有一张沟壑纵横的脸,身上那件破旧的衣服在风中飘荡。他手里紧紧攥着妈妈的钱包,“你们的钱包掉了。”他走到我面前,把钱包塞进我手里,转身就走了,渐渐消失在茫茫人海之中。那一刻,阳光照在我脸上,暖暖的,可我的心却火辣辣的,心里充满了愧疚。我错怪了他。

从那以后,我明白了不能以貌取人的道理。这次经历就像一面镜子,照亮了我内心的角落,让我学会了尊重和理解。

成都市龙泉驿区龙华小学校六(7)班 刘玥茜
指导教师 段鸥凌

点评

这篇作文以“愧疚”为线索,讲述了一个生动的故事,展现了作者在成长过程中的深刻感悟。文章情节紧凑,通过丢失钱包的小插曲,凸显了“不能以貌取人”的主题。